《水經注》詞語瑣記

王東

屬道元所撰《水經注》[□],是北魏時期的一部杰出著作。研 讀數過,選取其中"字面普通而義別"及酈氏特有辭例數則,略 加析義,兼爲《漢語大詞典》中相關詞目釋義獻商榷之愚見,亟 盼方家諟正。

(一) 特秀

水導源縣南武當山,一曰太和山……山形特秀,又曰 仙室。《荆州圖副記》曰:山形特秀,異於衆岳,峰首狀 博山香爐,亭亭遠出,藥食延年者萃焉。(卷二十八,《沔 水中》)

"特秀"同義連文,義爲"高聳"、"挺拔"、"聳立"。

"特",本義爲公牛。《說文·牛部》: "特牛也。"段玉裁注: "鉉本云: 朴特,牛父也。" 通常,"公牛"要比其他的牛"高"、"大",故由其"高""大"引申爲"超出一般"。"超出一般"用來指人即是"杰出的人";用來指物即爲"超出之物"。二義在《詩經》中業已出現,前者如《詩·秦風·黃鳥》一章:"維此奄息,百夫之特。""特",《鄭箋》:"百夫之中最雄俊也。"朱熹《集傳》:"特,杰出之稱。"後者如《詩·小雅·正月》七章:"瞻彼阪田,有菀其特。"朱熹《集傳》:"特,特生之苗也。"由"物

的超出一般"再引申之,即爲"聳立""高出""挺拔"。如《增韻·德韻》:"特,挺立曰特。"漢王延壽《魯靈光殿賦》:"漸臺臨遲,層曲九成,屹然特立,的爾殊形。""特"此種用法在《水經注》中多見,如:"特拔","華不注山……虎牙桀立,孤峰特拔以刺天……"(卷八,《濟水》)"特立","北城上有齊斗樓,超出群榭,孤高特立。"(卷十,《濁漳水》)"特起","山上有石,特起十丈,上峰若劍杪。"(卷四十,《浙江水》)"特上","山石白色特上,亭亭孤立,超出群山之表。"(卷十四,《漯餘水》)"特聳","未水又西逕華山之陰,亦曰華石山,孤峰特聳。"(卷三十九,《耒水》)等等。

"秀",禾抽穗吐花。《正字通·禾部》:"禾吐花也。"《詩·大 雅·生民》:"實發實秀,實堅實好。"朱熹注:"秀,始穟也。"程 瑶田《通藝錄》: "禾之初作穗也, 先作稃殼, 其形與已成穀者無 異。已而稃殼稍開,中有鬚數根,戴蕊(鬚末之點曰蕊)吐出; 既開復合,鬚蕊在外;後乃結實,充滿稃殼中。……"^②據此可 知,禾"抽穗",是從葉鞘中長出穗子。禾"吐花",是從"稃 殼"中長出,並把"鬚蕊"顯露在外。二者均爲"生長出來"之 義、相對於"未生長出來"而言、有"超出""高出"之義、引 申之,即爲"高聳""挺立"之義。此義較早業已出現,如劉熙 《釋名》中"崖之高曰岩,上秀曰峰。"③三國李康《運命論》: "木秀於林, 風必摧之。"《廣雅·釋詁》:"挺、秀……拔……生, 出也。"《文選·張協 < 七命 > 》:"爾乃嶢榭迎風,秀出中天。"張 銑注: "秀,特也。"《廣韻·宥韻》: "秀,出也。" 這種用法在 《水經注》中亦多見,如:"「營水」西流逕九疑山下,蟠基蒼梧 之野, 峰秀數郡之間。"(卷三十八, 《湘水》)"其山峰秀端嚴, 是五山之最高也。"(卷一,《河水一》)"關之直北,隔河有層阜, 巍然獨秀,孤峙河陽,世謂之風陵。"(卷四,《河水四》)"今其 墳冢,巍然尚秀,隅阿相承……世尚謂之丁昭儀墓……"(卷七.

《濟水》)"又東北入黃瓮澗,北逕中陽城西。城內有舊臺甚秀。" (卷二十二,《渠水》)"湖東北有大暑臺……秀宇層明,通望周博,游者登之,以暢遠情。"(卷二十八,《沔水中》)"其源百里, 出西南望州山,山形竦峻,峰秀甚高。"(卷三十七,《夷水》) "[爆]山有二峰,相去一里,雙巒齊秀,圓峙若一。"(卷二十五《沂水》)等等。

由上可知,"特""秀"義同。"特秀"爲同義連文,史籍中還如:"巨石崔嵬,像蓮峰而特秀……瀉松澗以飛湍;微靄觸而流津,淸騰激而成韻。"(唐路敬淳《大唐懷州河內縣木澗魏夫人祠碑銘》)^④等。

《漢語大詞典·牛部》"特秀"條下引《東觀漢記·地理志》: "有龍邱山在東,有九石特秀。"三國魏嵇康《琴賦》:"若乃重巘 增起,偃蹇雲覆,邈隆崇以極壯,崛巍巍而特秀。"其中的"特 秀"解釋爲:"特別秀麗"。顯然是把"特"解釋爲"特別"、把 "秀"解釋爲"秀麗"。甚誤。

(二)秀舉

其水出峽西北流, 注漢水。漢水北, 連山秀舉, 羅峰 競峙。(卷二十, 《漾水》)/其水南流, 歷鼓鐘上峽……壁 立直上, 輕崖秀舉, 百有餘丈。(卷四, 《河水四》)

"秀舉"爲同義連文,表示"高聳""挺拔"之義。"舉",《說文·手部》:"舉,對舉也。"段玉裁注:"對舉,謂以兩手舉之。"《廣韻·語韻》:"舉,擎也。"引申之,則有"高聳""高出"之義,《水經注》中常見,如"雲舉","挺在層巒之上,有孤石雲舉,臨崖危峻,可高百餘仭。"(卷十六,《濡水》)"霞舉","水出林慮縣之倉石溪,東北逕魯班門西,雙闕昂藏,石壁霞舉……"(卷十,《濁漳水》)"競舉","洛水之北,有熊耳山,雙巒

逕競舉,狀同熊耳……"(卷十五,《洛水》)"峻舉","河水翼岸夾山,巍峰峻舉,群山叠秀,重嶺干霄。"(卷四,《河水四》)^⑤等。

《漢語大詞典·禾部》中"秀舉"條下引北魏酈道元《水經注·漾水》:"漢水北,連山秀舉,羅峰競峙。"解釋爲"秀美挺拔"。其中"秀"釋義爲"秀美",甚誤。

(三)秀出

其西則石壁千尋……方嶺雲回, 奇峰霞舉, 狐標秀出, 罩絡群山之表, 翠柏蔭峰, 清泉灌頂。 (卷六, 《汾水》)/城内有金城, 周匝有水……東門側有層臺, 秀出雲表…… (卷五,《河水五》)/又北, 九山溪水入焉……其山孤峰秀出, 嶕嶢分立。(卷十五,《洛水》)

"秀出",同義連文。表示"高聳"、"挺拔"、"挺立"義。"出",《說文·出部》:"象草木益兹上出達也。"朱駿聲《說文通訓定聲》:"出……[轉注]又考工玉人注,邸射剡而出也。《疏》:'向上謂之出。'《漢書·文帝紀》:'大水潰出。'《注》:'上涌曰出。'又爲外達之誼。"由此可知,"出"有"向上"、"高出"之義,如《玉篇·出部》:"出,見也。"如:"大水迸瀑,出常流上三丈,蕩壞二堨。"(卷十六,《谷水》)引申之就有"高聳"、"挺拔"義,如:"臺在城東南十里,孤立特顯,出於衆山。"(卷二十六,《濰水》)"其間遠望,勢高嶺表,有五六峰,參差互出。"(卷三十四,《江水二》)等等。

"秀出"同義連文,典籍中還如:"其山……嵯峨降屈,披滄浪以特起,擢崇基而秀出。"(晉潘岳《滄海賦》)"崗巒糺紛,觸石吐雲……崛巍巍以峨峨。干青霄而秀出,舒丹氣而爲霞。"(晉左思《蜀都賦》)^⑥"正殿則華光弘敞,重臺則景陽秀出。……絕

· 258 · 《漢語史研究集刊》第六輯

塵霧而上征,尋雲霞而蔽日。"(梁裴子野《游華林園賦》)[©]"碧堂挺起,元宮秀出,壘楝□雲,浮梁暎日。"(唐蕭森《京兆府美原縣永仙觀碑文》)[®]

《漢語大詞典·禾部》"秀出"條引明代高啓《贈金華隱者》 詩:"金華秀出向東南,遠勝陽明與勾曲。"解釋爲:"美好特 出"。其中"秀"釋義爲"美好",甚誤。

(四) 可减

水出山側,頹波漰注,冲激横山,山上合下開,可减六七十步……勢同雷轉,激水散氛…… (卷九,《淇水》)

"可減"爲同義連文,表示約數"大約"、"約略"之義。 "可""減"均有"大約""約略"之義,文獻中屢見。

"可"表示"約""大約"之義,楊樹達《詞詮》中"可"字條下"可,副詞,加於數詞之上,表'約略'之意。"如"御可數百步,以馬爲不進,盡釋車而去。"(《韓非子·外儲說左上》)"大夏民多,可百餘萬。"(《史記·大宛列傳》)"五殘星,其狀類辰,去地可六丈。"(《漢書·天文志》)"[庾子嵩]徐答云:'下官家故可有兩娑千萬,隨公所取。'於是乃服。"(《世說新語·雅量》十)"《外國事》曰:……有優婆塞姓釋,可二十餘家,是白净王之苗裔,故爲四姓……"(卷一,《河水一》)"素湍直注,頹波委壑,可數百丈,望之若霏幅練矣。"(卷三十,《淮水》)等等。

"減"有"大約""約略"之義,如"王右軍年減十歲時,大 將軍甚愛之,恆置帳中眠。"(《世說新語·假譎》七)"樹石悉在, 廣長六尺,高減二尺。"(卷一,《河水一》)"停水數十畝,長數 里,廣減百步,水色常綠。"(卷二十八,《沔水中》)"人有掘出 一獸,猶全不破,甚高壯,頭去地減一丈許,作製甚工……" (卷三十一,《滍水》)"故城東南有磚窣堵波,高減百尺。"(《大唐西域記·藍摩國》)等。"減"作爲虛詞表示約數,是由動詞虛化而來:"減"作爲動詞表示"減去",由此引申便有"不足""少於"義:"縣令、長,皆秦官,掌治其縣。萬戶以上爲令,秩千石至六百石。減萬戶爲長,秩五百石至三百石。"(《漢書·百官公卿表》)"當先取武都雄黃,丹色如鷄冠,而光明無夾石者,多少任意,不可令減五斤也。"(《抱朴子·黃白》)"京相璠曰:今中山望都東二十里,有故中人城。……《中山記》所言中人者,城東去望都故城一十餘里,二十里則減,觀夫異說,咸爲爽矣。"(卷十一,《易水》)由此虛化爲副詞,表示約數,最先是指"將近"義,亦即"略不足""略不滿"之義。而後就可泛指接近或略超出的約數,可譯作"大約"。^⑤

"可""减"對文出現,如:"[釋道安]數歲之後,方啓師求經,師與《辯意經》一卷,可五千言。……復與《成具光明經》一卷,減一萬言,費之如初,暮復還師。"(《高僧傳·釋道安》)

由上可知: "可減" 爲 "可"與"減"的同義組合,與不確 定的數量詞連用表示"大約""約略"之義。爲酈道元特有之辭 例。

(五) 合舍 共舍 合次

1. 洮水右合二水。左會大夏川水,水出西山,二源合舍而亂流,逕金柳城南。(卷二《河水二》)/又有燕完水注之,異源合舍,西流注河。(卷四《河水四》)/水有三源,各導一溪,並出山南流合舍,故世有三交之名也。(卷十五《伊水》)/渭水又東,新興川水出西南鳥鼠山,二源合舍。(卷十七,《渭水上》)/其水兩源,合舍於四皓廟東……(卷二十,《丹水》)

· 260 · 《漢語史研究集刊》第六輯

- 2. 水出祀山, 其水殊源共舍, 注於嬰侯之水, 亂流中都縣南, 俗又謂之中都水。會貞按: "注屢見合舍之文, 共舍, 猶合舍也。"(卷六,《汾水》)
- 3. 堆南有三泉,相去四五里,参差合次,南注於陂。 守敬按:"注每言幾原合舍,合次即合舍也。"(卷九,《清 水》)

"舍",《說文·學部》:"市居曰舍。"段玉裁注:"舍可止。引申之爲凡止之稱。……凡止於是曰舍。……《論語》 '不舍晝夜。'謂不放過晝夜也。不放過晝夜,即是不停止於某一晝一夜。"唐顏師古《匡謬正俗》卷八:"'舍'字訓止,訓息也。人舍屋及星辰次舍某義皆同。《論語》云:'逝者如斯乎,不舍晝夜。'謂曉夕不止耳。""舍"表"止""息"義,亦可從與其它表示"止"義的詞構成同義連文的形式中可以看出:"頓""止"構成"頓舍"、"止舍"、"頓舍止"等形式。"頓舍","荆人因隨之,三日三夜不頓舍,大破李信軍……"(《史記·白起王翦列傳》)"而廣行無部曲行陣,就善水草頓舍,人人自便……"顏師古注:"頓,止也。舍,息也。"(《漢書·李廣傳》)"止舍","未至井陘口三十里,止舍。"(《史記·淮陰侯列傳》)"躬勤耕農,出入阡陌,止舍離鄉亭,稀有安居時。"(《漢書·循吏傳·召信臣》)"頓舍止","就善水草屯舍止,人人自便。"(《史記·李將軍列傳》)董志翹先生按:"屯、舍、止,皆止息義也。"^⑩

由上可知:《水經注》中, "舍"亦爲"止""息"義。與 "合"構成"合舍", 其意義當爲"水流會合而止、合流而止", 即"會合"、"合流"。

"共舍",熊會貞按:"注屢見合舍之文,共舍,猶合舍也。" 此按甚是。"共舍"亦"合流""會合"之義。

《漢語大詞典·舌部》"舍"字條下有一義項爲: "指河道。 《水經注·渭水》: '渭水又東,新興川水出西南鳥鼠山,二源合 舍。'"此說似非。"舍"當爲動詞,表"止""息"義,不可隨文 釋義爲名詞"河道"。

"次",有"軍隊駐扎"之義,進而引申出"止"義。如《易·師》:"左次,無咎。"孔穎達疏:"師在高險之左以次止,則無咎也。"《書·泰誓中》:"惟戊午,王次於河朔。"孔氏《傳》:"次,止也。""次"亦有"舍"義,《廣雅·釋詁》:"次,舍也。"王念孫疏證:"爲舍止之舍。"

故由上可知: "合次"與"合舍""共舍"義同,均表"水流會合而止、合流",即"會合""合流"。"合舍""共舍""合次"皆爲酈道元特有之辭例。

以上"可減"、"合舍"、"共舍"、"合次"四詞,《漢語大詞 典》均未收錄,可據此補入。

[注釋]

- ①北魏酈道元《水經注》,民國楊守敬熊會貞疏,段熙仲點校,陳橋驛復校、江蘇古籍出版社、1999年8月。
 - ②向熹《詩經詞典》(修訂本),四川人民出版社,1997年7月。
- ③宋李昉等撰《太平御覽》卷三八"地部三·叙山",中華書局,1985年10月。
 - ④⑧淸董誥等《全唐文》,中華書局,1983年11月。
- ⑤王雲路 方一新《中古漢語語詞例釋》,吉林教育出版社,1992年7月。
- ⑥⑦清嚴可均校輯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,中華書局,1999年6月。
 - ⑨⑩董志翹《訓詁類稿》,四川大學出版社,1999年3月。

(王東 鄭州大學中文系 郵編 450052)